罗山县生态环境局关于信阳美旺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250万个高端线束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做出审批意见的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我局拟对信阳美旺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50万个高端线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审查。现将拟审查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基本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即公示期为2023年6月25日-2023年6月30日。

听证权利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提出听证申请。

联系方式：电话：2178768，传真：2178768，通讯地址：罗山县行政大道28号

拟审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地点 | 建设单位 |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 建设项目概况 |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  的对象和措施 | 公众参与情况 |
| 1 | 信阳美旺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50万个高端线束项目 | 河南省信阳市罗山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工业二路东段电子信息园A1栋楼2-4层 | 信阳美旺科技有限公司 | 漯河锦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项目位于信阳市罗山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工业二路东段电子信息园A1栋楼2-4层，本项目总投资为1000万元，总用地面积1666平方米，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左右。项目共建设6条生产线，其中1-3号全自动生产线、4-5号生产线位于3F生产车间内，6号手工生产线位于2F厂房新能源车间内。主要生产设备有裁切机、自动裁线机、全自动脱皮机、半自动脱皮机、测试机、镭射机、浸锡机、自动连接器焊接机、手动连接器焊接机、激光焊接机、全自动端子机、半自动端子机、空压机、抽烟电机和离心通风机。本项目产品主要为电子线束。建成后可达到年产250万件/年的规模。 | 运营期：  1、运营期废气：项目运营期废气为焊接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楼顶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通过21m高排气筒排放。   1. 运营期废水：项目运营期不需用水，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罗山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污水管网排入罗山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小潢河。 2. 运营期噪声：运营期噪声主要为设备噪声，采取建筑隔声、基础减振后能够满足要求。 3. 运营期固废：项目一般固废由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后外售；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油、含油废手套，由厂家维修后带走处理，不在厂内暂存；员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市政环卫处理。 | / |